

晋城市财政局

晋市财办函〔2025〕24号

C类

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94号建议的答复

韩玉霞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鼓励嵌入式机构发展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社区嵌入式养老兼顾了居家养老的情感、社区养老的地缘、机构养老的专业，是一种适应老年人需求，需大力推广的养老模式。《晋城市养老服务业财政资金扶持办法》明确提出：对社会力量举办的社区养老服务机构，包括社区养老服务中心、老年日间照料中心、养老驿站、老年餐厅等，能够为社区老年人提供长短期托养、日间照护、康复护理、居家照料、助餐助浴、休闲娱乐等服务且正常运营的，根据机构嵌入式护理床位数、入住率、老年餐厅使用面积、每天提供用餐人次不同，可以享受每年5-15万元的运营补贴；能够提供嵌入式失能、半失能护理床位的，可按当年实际入住老人数按失能、半失能老人分别每月给予600元和400元的床位补贴；新改建的在省级补助基础上再给予每床3000元的一次性建设补贴（不含嵌入式床位的不予补助）。对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、社区老年餐厅、农村日间照料中心分别给

予 4-8 万元不等建设补助。

多年来，我市在养老服务扶持资金中都对嵌入式养老机构给予补助，仅 2022 年--2024 年就投入市级资金 1187 万元用于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助，1559 万元用于城市社区幸福工程和农村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补助。2025 年市级财政预算安排 1848 万元用于养老服务扶持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及幸福工程建设补助。

今后市财政会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完善财政投入机制，在财力范围内尽可能地加大财政支持力度，支持嵌入式养老机构发展，提升老年人晚年生活的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感谢您对财政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

夏永平

承办人：

赵红榕

联系电话：2065605



2025 年 6 月 18 日